

证券代码：600265

证券简称：景谷林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

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召开。公司应到独立董事 3 名，实到独立董事 3 名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徐洪才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，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管理制度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：公司预计 2025 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，并且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：对公司向控股股东借入的资金进行展期，是为了支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本次借款展期的借款利息为 3.10%/年，利率水平未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，且公司无需提供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

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再次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3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〈债权转让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：本次公司进行债权转让有利于降低公司对该债权的回收风险，减少公司的财务压力，符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及长远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〈债权转让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